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陳安瑜
電話：07-3590116#144
電子信箱：iceray3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238855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（52998509_11238855100A0C_ATTCH55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（下稱輔導團）人權教育議題小組
辦理112學年度「世界人權日-數位人權」實施計畫一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112年11月7日師大公領字第
11210320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國中小教師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詳如實施計畫。
- 四、申請截止日期：113年1月19日（星期五）之前。
- 五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王敏如老師或黃蔓喬老師，聯
絡電話：（07）3590116#243。

正本：本市私立完全中學（全）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（全）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（全）、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
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局所屬公立國
小（全）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
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
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、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組（以上均紙本）

